

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 
**北京市 财 政 局**  
**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**

---

---

**关于取消北京满河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高新技术  
企业资格的公告**

根据科技部、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、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195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现取消北京满河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证书编号：GR201911004055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  
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 
(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代章)



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  
2021年8月31日